

证券代码：874657

证券简称：凡双科技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凡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浙江凡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我作为浙江凡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为股东负责的精神，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经过审阅相关资料，现就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的有关事宜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认为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考虑目前资本市场发展情况，符合公司中长期经营发展战略及资本市场发展路径的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该议案的决策程序及内容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的 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认为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制定的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充分考虑了各方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该议案的决策程序及内容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浙江凡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叶凌超

2025 年 2 月 19 日